

扶贫委员会

二零零五年五月廿六日会议

讨论撮要

扶贫委员会于二零零五年五月廿六日举行了第三次会议。

议程第(1)项—贫穷指针的进展

2. 政府当局向委员会汇报制订贫穷指针的工作进展，包括参考了所收到的意见和数据。有关修订后的指针会在年底发表，以搜集公众意见，并作进一步的修订和改善。委员会亦得悉政府当局将会就香港人的收入流动性进行研究，并预计可于二零零六年年初向委员会汇报初步的结果。

议程第(2)项—区访的跟进和未来路向（扶贫委员会文件第 16/2005 号）

3. 委员会重新肯定以社区为本的扶贫工作方向，并知悉在水围、观塘和深水埗已进行一连串的跟进工作以响应地区需要。长远而言，除了短期措施外，委员会亦同意应透过不同途径，包括「社区投资共享基金」，在地区建立社区资本，藉此提升地区人士面对逆境的能力。

4. 委员会同意地区最能够因应其情况来制定合适的短期措施，以迅速和有效地响应地区需要。委员会亦认为需要向地区提供适当的资源和支持，以协助它们建立地区支持网络，以及寻找和推行值得支持的计划，例如有助创造就业的计划。同时，委员会亦注意到要避免地区因过份依赖中央的资源而影响它们寻找方案以应付地区挑战的积极性。

5. 委员会会积极留意上述三区推行以地区为本的扶贫工作，并在有需要时提供协助。委员会会于年底检讨有关工作进度和评价以地区为本的工作方针的成效。

6. 此外，委员会同意制订一套宣传计划，透过大众传播，向市民推广自强和互助的信息，提高公众对企业社会责任的关注和鼓励私营机构参与社区建设，并从中向市民介绍委员会的目标和工作进度。

议程第(3)项—青少年的培训和就业机会(扶贫委员会文件第 15/2005 及 17/2005 号)

7. 委员会通过由蔡元云医生担任新成立的「儿童及青少年专责小组」的主席。有关专责小组将会深入探讨有关青少年的培训和就业问题。此外，委员会亦同意专责小组应协助委员会制订政策建议，减低跨代贫穷的机会；考虑如何改善为儿童及青少年所提供的服务的相互协调；以及推动社区资本，培育下一代健康和均衡发展。专责小组同意应优先研究如何确保待业待学青少年的需要得到充分的照顾。委员会亦认为专责小组应与其它有关的咨询组织和非政府机构联络及合作，以达成以上目标。

扶贫委员会秘书处
二零零五年六月